

中華基督教會譚李麗芬紀念中學
2018-2019 年度通告第 13 號

2021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中國語文科校本評核

敬啟者：

為配合新高中課程的發展及考試需要，學校根據考試及評核局中文科校本評核的要求，制定校本評核要求及指引。學生必須於中四至中六級完成校本評核之評估課業(包括必修及選修部分)。校本評核之分數佔香港中學文憑試中國語文科 20%，為免影響 貴子弟之成績，請督促 貴子弟必須遵照〈校本評核要求及指引〉，按時呈交相關課業，遲交及違規者將按本校校本評核指引處理。現附〈校本評核要求及指引〉，請與 貴子弟一同細閱。

敬希 貴家長查照，並簽妥回條，著 貴子弟於 9 月 28 日(星期五)或之前交回任教之中文科老師。如有任何查詢，歡迎致電 24522422 與中文科主任何美珍老師聯絡。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2018 年 9 月 26 日

中華基督教會譚李麗芬紀念中學
2018-2019 年度通告第 13 號
【家長回條】



敬覆者： 貴校 2021 年香港中學文憑試中國語文科校本評核通告來函已悉。

此覆
中華基督教會譚李麗芬紀念中學校長

學生姓名：_____

班 別：_____ (學號：_____)

家長簽署：_____

日 期：_____

2021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中國語文科校本評核(必修及選修單元)

學生課業聲明表格

學校名稱：中華基督教會譚李麗芬紀念中學 _____

學生姓名： _____

班別： _____ 班號： _____

指導教師： _____ (先生/女士)*

本人謹此聲明：

- 本人已知悉《校本評核要求及指引》內容，並遵照指引呈交相關課業。
- 本人明白中四至中六級所呈交之必修及選修單元課業必須是本人自己的作品。課業沒有抄襲他人資料，無論是部分或全部；如引用他人資料，則會註明出處。
- 本人不會提交此等課業作為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其他科目評核之用。
- 如本人違反上述指引之要求，願意接受校方的懲處。

學生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請刪去不適用者